

江苏索普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八届二次监事会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江苏索普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八届二次监事会会议于 2018 年 3 月 29 日以书面、通讯方式发出会议通知，于 2018 年 4 月 9 日在公司二楼第三会议室以现场表决方式召开。会议应到监事 3 人，实到监事 3 人。会议由全体监事推举殷海英女士主持。会议的召集、召开、人员到会情况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经与会监事认真讨论，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关于选举监事会主席的议案

全体监事一致选举殷海英女士担任公司第八届监事会主席。

表决结果：赞成票 3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该议案通过。

二、公司 2017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赞成票 3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该议案通过，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公司 2017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表决结果：赞成票 3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该议案通过。

根据《证券法》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定要求，公司监事会对董事会编制的公司《2017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进行了审慎审核，并提出如下审核意见：

1、年报的编制和审核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等相关规定；

2、年报的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证券交易所的各项规定，所包含的信息能够从各方面充分真实地反映出公司 2017 年度经营管理和财务状况等事项；

3、在年报编制过程中，公司董事会认真做好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工作，截止本意见发表之时，没有发现参与年报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情况；

4、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认为年报的全文及正文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

责任。

四、公司 2017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表决结果：赞成票 3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该议案通过，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公司 2017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表决结果：赞成票 3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该议案通过，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六、公司 2017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表决结果：赞成票 3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该议案通过。

七、关于公司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票 3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该议案通过。

监事会认为，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根据财政部修订及颁布的会计准则解释进行的合理变更，符合相关规定，本次变更仅对公司财务报表项目列示产生影响，对公司当期损益、总资产和净资产不产生影响，监事会同意本次会计政策的变更。

八、公司 2018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测的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票 3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该议案通过，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江苏索普化工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一八年四月九日